

明清民国时期地方志方言俗语研究述评

——以西南官话区为中心^{*}

温晓萌

提 要：明清民国时期的地方志蕴含着丰富的方言俗语材料。从 20 世纪中叶起，越来越多的学者注意到它的重要性，将其运用到语言研究中，并产生了大部头的辑录成果。以西南官话为中心，分类梳理相关成果，归纳目前的研究倾向与特点，并对以后研究作出展望。

关键词：地方志 西南官话 方言 述评

西南官话是汉语官话方言中使用人数最多、分布范围最广的方言，也是形成较晚的官话方言之一。由于深受移民影响，加之分布地区少数民族众多，是研究方言形成、语言接触和语言类型的宝藏。在西南官话形成的明清时期，地方志的编撰也进入繁盛阶段，从中央到地方，修志蔚然成风。并且，这一时期修志者开始有意识地将方言俗语纳入编修工作中来，不少志书设有方言栏目。这些材料可以弥补方言文献记载的不足，为汉语史和方言研究提供参考。本文以西南官话为主要关注点，对相关成果分类择要列举、评述，总结现今研究倾向，在此基础上提出未来研究的前景展望。

一 地方志方言部分的编撰

尽管早在明代，方志中就已经有了专门的方言章节，但未见相关编撰体例。民国时期，《湖北通志馆采访细目及表式》简单描述了方言部分的编撰方式，即收录“与外县或境内各地不同之语言及童谣农谚等”^①，但尚未形成系统论述。较早从理论和实践层面对方言志编撰进行专业探讨的，当属黎锦熙 1940 年所纂《方志今议·方言风谣志》。该篇强调了方言风谣的独特地位，建议将其从风俗志中独立出来，分为方言、方音系统、谚语、通俗文艺四部分，每部分又详细划分为若干类，并制定了具体的调查方法和注意事项。^②《地方志中“方言风谣志”之编查法》则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形成了更加完备的编查大纲。^③

对旧方志方言体例的梳理，往往依附于整体研究。何耿镛《汉语方言研究小史》提到，旧方志方言材料主要是对词汇的著录，编排体例大致有二：一是仿《尔雅》进行分类；二是采用解说式、直述式或注释式进行记录，不加分类。解释体例有三：一种只解释含义，不涉及语源或本字；一种在释义的同时，列举古代文献用例；还有一种兼考本字。^④又如黄晓蕾《民国中后期方言政策与黎锦熙〈方言谚谣志〉3 种》，结合当时社会背景和方言政策，对黎锦熙所编《洛川

* 本文为 2017 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明清以来西南官话区地方志方言俗语集成”（项目编号：17ZDA313）的阶段性成果。

① 民国《湖北通志馆采访细目及表式·采访细目·十三·社会·辛·方言谣谚》，民国间铅印本，第 10 页。

② 参见黎锦熙：《方志今议》，中国展望出版社，1982 年，第 92—97 页。

③ 参见黎锦熙：《地方志中“方言风谣志”之编查法》，《国语周刊》1947 年第 6—8 期。

④ 参见何耿镛：《汉语方言研究小史》，山西人民出版社，1984 年，第 85—86 页。

方言谚谣志》《同官方言谚谣志》《宜川方言谚谣志》的缘起、体例、内容分门别类进行介绍，并强调了它们承前启后的作用。^①邢晓《河北旧志所载方言语料研究》，从收词特点和释义方式两个角度对方言词的编排体例进行了归纳。^②

疏通体例是旧志方言资料整理和研究的基础，也可为当今方言志的编写提供参照。但此类研究成果有限，概括尚不全面，涉及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拓展。

二 地方志方言语料的价值和局限性

施文涛《略论地方志里方言资料的作用问题》较早注意了这些材料的重要作用，归纳为五个方面：“（一）从地方志中的‘方言’资料里，可以透露当时当地方言的内部派别和分歧情况。（二）可以利用地方志中的‘方言’资料来观察方言的演变情况。（三）从‘方言’资料中可以发现该方言在历史上的各种音变现象，这些现象对今天进行方言调查有一定参考价值。（四）‘方言’里有大量的方言词的语源考证，这为词源学和词汇史研究提供了丰富的资料。（五）在‘物产’项下包括大量动植物方言名词。这是方言研究工作者和其他许多研究工作者宝贵的财富。”同时，该文也指出了其中的局限性，如“有些‘方言’的编纂者，认为他们所记录的方言都是要在历史上能找到根据的，否则宁可不记。在这种观点的支配下，大量值得记录的方言资料都被舍弃了”，再者“受到历史条件的限制，一般是以直音、反切等方法……这对我们今天的研究也带来很大困难”^③。曹正义《近代文献与方言研究》对地方志中的方言文献也有所论及，认为它们“反映了重要的语音及词汇现象”，但“价值不一，需慎加鉴别”^④。李树俨《〈朔方道志〉在宁夏方言研究方面的学术价值》，从专书角度对方志在语音、词汇、语法研究中的作用进行了举例说明，同时也提出材料存在的一些问题，如所收资料有限，不能反映当地方言全貌；缺乏理论指导，分析或有不当；偶有注音不准、释义不全的问题，等等。^⑤向学春《论地方志的方言学价值——以四川方志为例》将方志对方言研究的价值总结为三点：“有利于研究方言的历史和文化背景；有利于研究方言的语音、词汇和语法；有利于探讨方言形成、演变、方言接触等问题。”该文将“舆地志”“食货志”“宗族志”“户口志”“风俗志”等纳入考察范围，拓宽了地方志方言研究的视野。^⑥陈李茂《也说方志对地方语言文化研究的史料价值——以广东化州吴川地区为例》，更是从“地方历史行政区划变动、方言、姓氏迁徙、艺文”等角度，对方志的价值进行了全方位的探讨。^⑦其他研究还有兰玉英、康亮芳《〈简阳县志〉所载方言资料的史料价值》（2012），熊茂松《论地域方言在地域社会史研究中的价值——以民国〈云阳县志〉为考察中心》（2013），李昇《论巴渝方志民俗文献的内容及研究价值》（2017），温昌衍、王秋珺《〈石窟一征〉“方言”卷的学术价值》（2017），冯青青《〈续修盐城县志〉反映的盐城方言特点及价值探析》（2019），郑益兵《方言志的作用及其编纂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2019）等，其

^① 参见黄晓蕾：《民国中后期方言政策与黎锦熙〈方言谚谣志〉3种》，《中国地方志》2020年第5期。

^② 参见邢晓：《河北旧志所载方言语料研究》，河北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22年，第51—53页。

^③ 施文涛：《略论地方志里方言资料的作用问题》，《江海学刊》1963年第4期。

^④ 曹正义：《近代文献与方言研究》，《文史哲》1984年第3期。

^⑤ 参见李树俨：《〈朔方道志〉在宁夏方言研究方面的学术价值》，《宁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4期。

^⑥ 参见向学春：《论地方志的方言学价值——以四川方志为例》，《重庆广播电视大学学报》2014年第5期。

^⑦ 参见陈李茂：《也说方志对地方语言文化研究的史料价值——以广东化州吴川地区为例》，《名作欣赏》2017年第9期。

中郑文立足现代方志的编写和应用，注意到旧方志的作用，认为“如果对旧方志缺乏调查研究，往往会忽略诸多有价值的东西”^①。

方言学通论著作对方志材料的价值和缺陷也有所提及。如何耿镛《汉语方言研究小史》第七章“中国地方志中的方言材料”，指出了这些材料在方言词汇研究、词汇发展史研究、方言研究三方面的价值；同时也点明了材料零碎、研究方法有局限等问题。^②游汝杰《汉语方言学教程》第八章第二节“民族学者的方言记录和研究”中“地方志”部分，对方志方言的载录特点、内容、时代等进行了分析，提出“后志因袭前志，甲地志抄袭乙地志”“收词标准不明确”“描写法缺乏精确性和系统性”“视口语为鄙俚、视音变为音误”等问题，值得注意。^③石汝杰《吴语字和词的研究》第二章第五节“以地方志为例看方言文献”，通过对比不同时期的方志方言记录，总结出利用方志进行方言研究的五大注意事项，如判断方志先后顺序、判断真正的方言成分、仔细考察用字、充分利用其他方言文献进行印证、和现代方言口语相对照等。^④

总而言之，近年来方言研究对地方志的利用范围逐步扩大，从专门的方言志，到物产志、舆地志、食货志、宗族志、风俗志等各个方面，材料日渐丰富，分析逐步深入，有点有面，拓宽了视野，总结出大量经验，为今后的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 地方志方言材料辑录汇编

由于地方志方言材料分布零散，不易翻检，有必要对这些语料进行汇集整理。较早开始这一工作的是夏廷棫《本所藏地方志中关于方言之记载》，该文列出了中山大学语言历史学研究所收藏的含有“方言”专栏的68种方志目录，涉及广东、江苏、浙江、福建、江西、山西、安徽等省，便于读者索引，但未辑录具体内容。^⑤

日本学者波多野太郎1963—1972年所辑《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9篇，将其所见方志中的“方言”部分据原本影印、汇集成册，排除掉重复辑录者，共收录268种^⑥，每册后还附有词汇索引以便查考，是方言研究、词汇史研究、辞书修订等工作的重要参考资料。鉴于此书出版后在我国影响较小，1980年《方言》第3期刊登《〈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第一篇至第九篇总目录》，为学界检索和研究提供了方便。遗憾的是，《汇编》缺乏全面的整理与考校。如第二篇所收清光绪二十二年（1896）《叙州府志》卷22《风俗》：“耳曰睡，朵平声。”^⑦“睡”乃“陲”形讹^⑧，但《汇编》索引仍依原本作“睡”，失校。正如李蓝等所言，它还具有收藏不易、页码错乱、目录体例不一、内容偶有颠倒遗漏、辑录地方志缺漏较多、未辑录少数民族语料等缺

^① 参见郑益兵：《方言志的作用及其编纂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湘南学院学报》2019年第3期。

^② 参见何耿镛：《汉语方言研究小史》，第86—87页。

^③ 参见游汝杰：《汉语方言学教程》，上海教育出版社，2004年，第226页。

^④ 参见石汝杰：《吴语字和词的研究》，上海教育出版社，2018年，第32—38页。

^⑤ 参见夏廷棫：《本所藏地方志中关于方言之记载》，《国立中山大学语言历史学研究周刊—方言专号》1929年第85、86、87期合刊。

^⑥ 参见李蓝、何玲、邓亚文：《〈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试析》，《常熟理工学院学报》2017年第6期。

^⑦ [日]波多野太郎编：《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第二篇，日本横滨市立大学纪要，1964年，第237页。

^⑧ 《叙州府志·风俗》载：“右蜀语从《遵义府志》摘录，皆各属土音也。”查清道光二十一年（1841）《遵义府志》卷20《风俗》，“睡”作“陲”。又，《蜀语》、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平越直隶州志》、民国37年（1948）《贵州通志》等均作“陲”。

憾，使用时还须注意。①

近年来，国内学者在地方志方言材料汇编上着力颇多，出版了一系列成果。如莫超编《近代西北方言文献集成》，收录清代、民国时期陕甘宁青新5省区80种地方志方言材料，并分别作提要与标点，为研究者提供了翔实的资料。美中不足的是，提要篇目与收录篇目存在出入。以陕西省为例，第一编提要中的民国33年（1944）《同官县志》《洛川县志》《宜川县志》3种，第二编正文未见录入；而第二编收录的清嘉庆六年（1796）《白河县志》、道光二十一年（1841）《榆林府志》、道光二十九年《石泉县志》、光绪年间《重刻汉中府志》、民国30年《续修蓝田县志》、民国33年《米脂县志》不见于提要。若前后形成统一，还可以增补大量材料。②

李蓝、邓亚文、何玲《地方志中语言材料辑录情况概述》以《中国地方志总目提要》8577种方志书目为据，查找国家图书馆“数字方志”平台收录的电子原文，共找出475种含有方言资料的地方志。③该文是2015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方志中方言资料的整理、辑录及数字化工程”（项目编号：15ZDB108）的阶段性小结，为后续资料辑录和整理打下了基础，也为其他研究者提供了经验。李蓝主编的《中国方志中语言资料集成》便是项目成果之一，全书共42册，所涉方志741部，按照汉语方言、民族语、语音语言概况分为三大部分影印成册，并编制分册索引及总索引，资料丰富。④其缺憾在于，所录方言材料仅在单册目录中标出朝代、年号，而未提及修纂者、具体版本年份及所见卷目，查检引用极为不便，且容易造成混乱。如第25册重庆《长寿县志》仅标注民国，但这一时期有民国17年（1928）汤化培修、李鼎禧纂12卷本《长寿县志》，以及民国33年陈毅夫等修、刘君锡等纂16卷本《长寿县志》两种⑤，实收何者，还需复核原本。另外还有地域归属之误，如该书将光绪《长宁县志》归入四川省，然该志卷1《星野》谓：“长属岭北，楚越之交”⑥，卷末《方言》云：“赣州界接闽粤”⑦。可见，此长宁县实指今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旧名长宁县），而非今四川省宜宾市长宁县。此外，该书还缺乏详细的总目录，整体收录情况如何，无法一目了然。

全国性的汇编成果还有曹小云、曹嫄辑《历代方志方言文献集成》，共11册，囊括南宋至民国966种方志方言文献，兼涉汉语方言及少数民族语言。该书对每种文献进行了细致的整理与点校，篇首附有解题，书后附有篇目、条目索引，为方言学、词汇学等相关学科的研究提供了极大的便利。⑧但该书偶有错录情况及句读之误，在使用时尤需注意。如所收民国17年《长寿县志》“舍物曰丢、曰谬（音料）”⑨一条，核查原本，“料”实作“廖”⑩。又如民国23年

① 参见李蓝、何玲、邓亚文：《〈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试析》，《常熟理工学院学报》2017年第6期。

② 参见莫超编著：《近代西北方言文献集成》，人民出版社，2018年。

③ 参见李蓝、邓亚文、何玲：《地方志中语言材料辑录情况概述》，《常熟理工学院学报》2019年第1期。

④ 参见李蓝主编：《中国方志中语言资料集成》，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1年。

⑤ 参见金恩辉、胡述兆：《中国地方志总目提要》，台北汉美图书有限公司，1996年，第16页。

⑥ 沈鎔经、黄光祥修，刘德姚等纂：光绪《长宁县志》卷1《星野》，光绪二年（1876）刻本，第1页。

⑦ 沈鎔经、黄光祥修，刘德姚等纂：光绪《长宁县志》卷末《方言》，光绪二年刻本，第1页。

⑧ 参见曹小云、曹嫄辑：《历代方志方言文献集成》，中华书局，2021年。

⑨ 曹小云、曹嫄辑：《历代方志方言文献集成》，第9册，第5978页。

⑩ 汤化培修，李鼎禧纂：民国《长寿县志》卷4《人事部·方言》，“中国方志丛书”华中地方，台北成文出版社，1976年，第383号，第296页。

(1934)《华阳县志》：“物裂开曰笑碎。切曰割。”^①“笑碎”不词，“碎”当属下条。

将李、曹两种《集成》相互对照，可以发现均存在不少漏收漏录的情况。以四川省为例，曹本收录而李本未收者，有清嘉庆十二年（1807）《马边厅志略》、嘉庆十五年《清溪县志》、嘉庆二十二年《汉州志》、道光十四年（1834）《石泉县志》、咸丰七年（1857）《冕宁县志》、同治十三年（1874）《德阳县志》、光绪十八年（1892）《名山县志》、民国11年（1922）《邛崃县志》、民国16年《简阳县志》、民国16年《广安州新志》、民国17年《大竹县志》、民国17年《雅安县志》、民国17年《苍溪县志》、民国18年《南充县志》、民国18年《合江县志》、民国20年《宣汉县志》、民国21年《渠县志》、民国24年《古宋县志初稿》、民国26年《南溪县志》、民国26年《犍为县志》、民国27年《安县志》、民国30年《汉源县志》、民国32年《新成都》、民国32年《成都市指南》、民国35年《新繁县志》等25种，超过辑录的24种。缺漏之多，在汉语和民族语上均有体现。李本收录而曹本未收者，有清道光十四年《蜀典》、道光二十五年《重修昭化县志》、光绪二十四年《蜀故》、光绪三十三年《新繁县乡土志》、民国9年《昭觉县志稿》、民国14年《雅安历史》、民国27年《达县志》、民国29年《重修广元县志稿》、民国37年《续修筠连县志》等9种。此外，清乾隆五十年（1785）《昭化县志》、光绪二十六年《井研志》、光绪三十四年《续修叙永永宁厅县合志》、民国27年《长宁县志》等志书也包含方言内容，但两套《集成》均未辑录。

现已出版的旧志方言辑录成果主要关注的是方言专章，除此之外，正如前文所言，风俗、物产等章节中含有的方言成分同样值得关注。如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安岳县志》卷1《土地部·风俗·时序》：“十一月，俗称冬月，以长至故也……十二月，俗称腊月……二十四日或二十三日曰小除，俗云过小年，燃灶灯如上元，祀灶神，俗云送灶神上天。”^②光绪四年（1878）《彭县志》卷3《民事门·物产志》：“鸺鹠，高飞似鸺，色似鸺，秦人好畜之，一名鸺，一名刘疾，一名鸺，一名天鸺，俗亦名之朝天鸟。”^③方言研究价值与“方言志”基本相同。

民俗志相关汇编成果当属丁世良、赵放主编的《中国地方志民俗资料汇编》（1989—1995），2014年修订版重新编订了目录，为检索相关志书提供了便利。又如《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1986/2009）、黄贤忠编《渝东南清代府县志风俗文献汇编》（2019）等可为全国性汇编提供补充。物产志尚未有全国性辑录成果，分省汇编如陈仁华、吕孟禧主编《广西方志物产资料选编》（1991），秦越辑录《明清时期贵州地方志物产文献集成》（2020）等，不乏对动植物别称、俗名的记载。

谚语是方言词实际用例的体现，如民国21年（1932）《万源县志》：“犯法的莫做，闹人的莫吃。”原注：“按闹字本毒人意思，方言有此字，乃借音也。”^④这些记载也弥足珍贵，但尚未见相关辑录成果。

尚在进行中的辑录工作，还有汪启明为首席专家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方志中方言资

^① 曹小云、曹嫄辑：《历代方志方言文献集成》，第9册，第6190页。

^② 张松孙修，朱幼兰纂：乾隆《安岳县志》卷1《土地部·风俗·时序》，“四川大学图书馆藏珍稀四川地方志丛刊”，巴蜀书社，2009年，第5册，第293页。

^③ 张龙甲等修，龚世莹等纂：光绪《彭县志》卷3《民事门·物产志》，“中国方志丛书”华中地方，第391号，第277页。

^④ 刘子敬修，贺维翰纂：民国《万源县志》卷5《礼俗·谚语》，民国21年铅印本，第53页。

料的整理、辑录及数字化工程”（项目编号：15ZDB107）。该项目将古今方志一并纳入辑录范围中，以方言篇为重点整理对象，以词汇为中心进行录入。^① 截至2021年9月，“课题组现已从近10万部方志中辑录出含有方言材料的方志3200余部，经整理，计算机已录入词汇140余万条，词汇、语音、语法资料已入库80%以上，纸本印刷290余册”^②。

还有蒋宗福为首席专家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明清以来西南官话区地方志方言俗语集成”（项目编号：17ZDA313），是大区方志方言俗语集成的第一个研究课题，分辑录、西南官话区方志方言的宏观研究、重要省区的方志方言俗语研究、数据库建设等。就辑录内容而言，所涉更为广泛，不限于方言卷，对具有学术研究价值的地理名词、风俗词、物产名词等一并予以关注。集成将包括方志名称、解题、释录、考校等部分，兼具资料性与学术性，后续成果值得期待。

另如乔立智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西部项目“明清、民国滇黔地方志所记录的民族语言资料整理与研究”（项目编号：18XYY031）、念颖主持的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明至民国时期云南方志方言资料整理研究及数字化建设”（项目编号：19XJA740005）等均为地方性辑录，或可补充大型辑录工作中的遗漏。

四 方言研究对地方志材料的利用

鉴于明清以来方志著录有大量方言俗语材料，也有前辈较早关注到这些材料的重要性。自20世纪末，在方言语音、词汇、民俗文化等领域，越来越多的学者能够自觉地将方志材料运用到研究中来。如崔荣昌《四川方言与巴蜀文化》，利用了大量的方志史料（包括移民材料、姓氏源流与方言）和族谱，分类探讨了四川官话、客话、湘语、闽语等方言的源流、分布、特点，此外还对四川地理名词、作物饮食、文艺民俗与方言的关系进行了探究。^③ 黄尚军《四川方言与民俗》利用方志中的民俗、方言材料，结合民间传说、文学作品、族谱等材料，探究了四川方言词语和民俗之间的互相影响关系，附录《历代典籍中记载的部分巴蜀方言》《四川方志所记载的方言词语》《四川方志所记载的民俗词语》对了解四川方言史、进行相关研究有所裨益。^④ 蒋宗福《四川方言词语考释》（2002）、《四川方言词语续考》（2014）、《四川方言词源》（2014）、《近代汉语论文集》（2018）等，大量利用地方志中的方言俗语材料，贯通古今，考镜源流，廓清了文献中的诸多疑难问题。

在追溯方言来源、考察演变原因的过程中，方志材料也逐渐进入到研究者的视野。如崔荣昌《四川方言的形成》，借助志书对当地移民来源及所操语言的记载，探讨当今四川方言的由来。^⑤ 李兆同《云南方言的形成》（1999）、郭沈青《陕南西南官话的内部差异与归属》（2006）、胡斯可《湖南郴州地区的汉语方言接触研究》（2009）、莫超《甘肃境内的西南官话——兼论方言形成与区域经济文化的交流》（2013）、牟成刚《西南官话的形成及其语源初探》（2016）等，论

^① 参见方志中方言资料的整理、辑录及数字化工程课题组：《方志中方言资料的整理、辑录及数字化工程中期检查报告》，2017年12月7日，<http://www.nopss.gov.cn/n1/2017/1207/c401245-29692729.html>，2022年4月10日。

^② 中华传统经典普及基地：《汪启明教授受邀于北京大学作专题讲座》，2021年9月8日，<https://ycct.swjtu.edu.cn/info/1011/1763.htm>，2022年4月10日。

^③ 参见崔荣昌：《四川方言与巴蜀文化》，四川大学出版社，1996年。

^④ 参见黄尚军：《四川方言与民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年。

^⑤ 参见崔荣昌：《四川方言的形成》，《方言》1985年第1期。

述中均涉及方志中的移民史料。通过近年来有关西南官话形成与发展的研究可见，方言调查和共时比较仍是主流方法，虽有部分论著涉及方志材料，但主要关注的是其史学价值，而非其中记录的方言俗语。这与方志方言材料零散、研究尚不完备有关，也与方言研究中重语音而轻词汇、重平面描写而轻历时考察的现状有关。

五 地方志所录方言研究概况

许宝华、游汝杰《方志所见上海方言初探》较早对地方志中的方言材料进行专门研究。该文全面分析了上海地区方志概况、方言在方志中的地位，并从历史音韵、土语分布、历史源流、造词法、历史词汇等角度总结了明清时期上海方言的概貌，归纳出方志所录方言材料的问题和价值，对于方志方言的全面研究具有启发意义。^①

21世纪开始，方志方言的专门研究得到更为广泛的关注，主要围绕词汇展开。王令《〈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中方言词考释六则》（2012），杨小平、王瑞贊《〈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方言词考证》（2018），金玉卓《〈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方言词考释》（2020），于潇怡《波多野太郎〈中国方志所录方言汇编〉索引疏失补证——以山东部分为例》（2020）等均是对汇编成果的探究和利用。其他考释类成果，如肖辉《〈道光崇仁县志〉疑难词考释》（2020）、方方《从地方志文献看方言词“千翻”》（2020）等。以上研究从小处着眼，沟通古今，可为方言来源演变研究和辞书修订提供帮助。对方志中的某类词进行研究者，如童琴《从地方志看鄂州岁时民俗词语变化》（2017）、翁培《从地方志文献看海南汉语方言亲属称谓词》（2020）等，可从中窥见地方文化的传承与变迁。还有一批硕博学位论文对特定地区的旧方志方言进行了较为系统的整理和研究，如张馨月《清代直隶方志中的方言词研究》（2015）、鲁春林《明—民国时期方志所见亲属称谓词整理研究》（2015）、任媛媛《清—民国时期山西地方志名物类方言词研究》（2019）、田簪《京津冀方志方言词研究》（2022）等，涉及多个省区，从音节、构词、语义、地理分布等角度出发，为方言词汇史研究提供了丰富的材料。

此外还有俗字研究，如何泽稀《道光本〈敦煌县志〉的俗字考释》（2019），裴丽娟《〈续黔书〉中的“俗字”“川字”“釐字”考述》（2019），倪荣强、杨小平《嘉靖〈保宁府志〉俗字考释七则》（2020）等对解读历史文献、探究各地用字变化、辞书修订等具有一定的学术参考价值。但此类研究较为零散，缺乏系统性，除裴文外，实为专书俗字的个案研究，与是否为方志关系不大，所论“德”“奇”“助”等字形，换做其他类型的文献或也可发现相同现象。为了记录特定的方言，人们往往会按照自己的理解，以会意、偏旁类化，或记音声符加义符等方式创造俗字，方志对此亦有记载，如明嘉靖十年（1531）《广西通志》卷17《风俗·方言》：“其俗字额多^②，皆鄙野依附。如𠙴，音稳，大坐稳也。𠂇，音矮，不高故矮也……自范成大帅静江时已有之（见《桂林虞衡志》^③），今又有𡆑、泵之类，殆难研究。”^④其实“𠙴”在早于范著的陈师道《后山谈丛》卷二、庄绰《鸡肋编》卷下等已有用例；范著“𠂇”作“𡆑”，《龙龛手鉴·不部》《字汇补·长部》收“𡆑”字，“𠂇”则来历不明。这些文字的来源和特点，还有待进一步考察。

^① 参见许宝华、游汝杰：《方志所见上海方言初探》，《吴语论丛》，上海教育出版社，1988年，第184—192页。

^② 额多，疑为“颇多”之讹。

^③ 即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④ 林富修，黄佐纂：嘉靖《广西通志》卷17《风俗·方言》，嘉靖十年刻本，第12页。

语音研究如莫超《〈秦音〉及清代方志中的甘肃方言》(2008)、王仲黎《从地方志看140年前祁阳方言语音及其演变》(2009)、钱毅《地方志所见吴语方言考略》(2011)、曾建生《地方志与四邑方言历史音变》(2013)、张续龙《清至民国山东方志所录方言资料的方言研究》(2018)、卢芯怡《明清以来湖北方志中的江淮官话语音成分》(2020)、崔倩《河南方志方言资料中的变韵研究》(2020)等,利用反切、直音、读若、讹音、注音字母等材料,归纳出方言的演变特征。由于方志中的语音记录大多杂乱无章、不成系统,研究多为举例性质。

语法研究如莫超、尹雯《近代西北方志方言文献中的代词》(2011),莫超《近代西北方志方言文献中的“语助词”》(2012),尹雯《陕甘宁清至民国时期方志方言文献中的疑问代词》(2013),全正涛《“子”尾亲属称谓词综合研究——以清代及民国时期环北京地区方志方言为中心》(2018)等,主要是对虚词或词缀进行探讨。限于方志所载方言的内容,尚未见有关句法的研究。

总体来看,地方志所录方言的专门研究成果丰硕,个案分析较多;整体研究主要集中在词汇方面,语音、语法方面也有区域性论著出现,但相对较少,仍待进一步探索。

六 西南官话区地方志方言研究

西南官话分布于四川、重庆、贵州、云南、湖北(除东南角),以及陕西南部、广西西北部、湖南西部、江西赣州市区及信丰县、甘肃文县碧口镇、安徽宣城市广德县、泾县、旌德县、郎溪县、宁国市、宣州区部分乡镇,涉及11个省区。^①该地区有关地方志方言的研究起步较早,主要集中在四川、重庆、云南一带,并以词汇为主要研究对象,偶有俗字研究成果,语音语法研究较为少见。

向学春《巴蜀旧志词汇研究》对整个川渝地区的方志方言词汇进行了整体研究。该书从共时与历时角度出发,结合人口来源、风俗民情、自然环境等因素,全面考察四川方言的特点,对于探究现代四川汉语方言的形成、发展与演变,挖掘四川独特的地域文化具有重要意义。^②利用地方志风俗篇、物产篇多收俗语词的特点,选取其中某一类词进行专门研究,是另一研究风潮。如刘良军《四川方志汉族婚俗词语文化义研究》(2008),廖玮婧《清末民初巴蜀方志植物名研究》(2008),鲜晓丽《巴蜀方志植物名命名理据》(2010),舒治军《清代至民国年间巴蜀方志动物名研究》(2011),胡继明、杨晓叶《民国〈云阳县志·方言〉植物类名物词命名取象探析》(2012),向学春《巴蜀旧志所载稻作词汇研究》(2014),李国太、黄尚军《清代、民国时期巴蜀方志农业词汇述略——兼论地方志收录名物词的局限》(2019),周帅《巴蜀旧志所载信仰民俗词汇研究》(2019)等,或探究俗语词的命名特点及理据,或梳理词汇演变脉络,或分析同物异名或同名异物现象,或订正误释词语,发掘出方言背后的风俗文化内涵。此外还有专书词汇研究,如黄利《民国十八年〈合江县志〉方言词考》(2019),郭作飞、李佳熙《民国〈云阳县志〉方言复音词研究》(2020)等,选取典型方言词,对其来源和演变详加考释。但由于材料有限,无法通过同时期其他方言来考求语源,或有疏漏。^③川渝地区俗字的研究,除上文所述

^① 参见黄雪贞:《西南官话的分区(稿)》,《方言》1986年第4期;李蓝:《西南官话的分区(稿)》,《方言》2009年第1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香港城市大学语言信息科学研究中心编:《中国语言地图集》,商务印书馆,2012年。

^② 参见向学春:《巴蜀旧志词汇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5年。

^③ 王福堂指出:“考证本字,通常是在方言本身的范围内寻求答案的。但有时方言本身并不一定能提供所需答案,倒是在其他方言中可能找到线索。”见《方言本字考证说略》,《方言》2003年第4期。

《嘉靖〈保宁府志〉俗字考释七则》外，还有倪荣强《嘉靖〈保宁府志〉俗字考释》（2020），《嘉靖〈保宁府志〉俗字考辨五则》（2021），倪荣强、杨小平《嘉靖〈保宁府志〉俗字考释八则》（2021）等均属于同一系列，其他成果尚不多见。

云南省方志方言研究的代表性成果是念颖《云南方志词汇研究》（2012）和《云南近代方志词汇研究》（2017），后者是从前者基础上增订而成。该书广征博引，以辞书、史书、笔记、小说等相关文献为参证，对云南方志中的物产资源、基础产业、民俗文化、其他口语方言等四类词语进行了全面的描写和系统考证；由于当地少数民族众多，语言接触频繁，书中还对部分少数民族词汇进行了探究。^①又如乔立智《清代云南地方志所载方言概说》详细列出清代云南方志所载方言的分布情况，并分名物、特殊地名、民俗、称谓四类择要进行考释。^②由于当地少数民族众多，语言复杂，近年来出现了一系列相关研究成果，如刘校《从明清以来方志文献看滇南方言区民汉语言分布格局的形成》（2017），乔立智、叶树全《清代及民国滇黔地方志所载民族语言资料的特征》（2021）等探究了历史上民汉语言接触的情况。

贵州省方志方言的整体研究，当属秦越《贵州旧志方言词汇研究》，该书对贵州旧志中的“物产方言词”“风俗方言词”“谣谚方言词”“方言编俗语词”进行了详细的汇释，在此基础上对方言词的构词法、造词法、历史层次进行了初步分析，为探究贵州一带西南官话的特点、形成及流变提供了丰富详实的资料。秦越指出：“并非所有的这些‘俗呼’‘俗名’等后面介绍的都是方言词，它们有时只是事物的异名别称”^③，对辨别方志中的方言词，更好地利用方志文献进行方言研究具有启发意义。此外还有一系列概述性文章，如林松《清代贵州方志中方言编概述》（2018）、乔立智《清代贵州地方志所记录民族语言资料概说》（2020）等，有助于我们从整体上了解贵州方志方言的特点。其他研究成果，还有陈遵平《〈遵义府志〉点校本“俗语”部分点校失误举隅（隅）》（2003），权春燕《地方志所见清至民国时期贵州番薯名称、属类及种植与贡献》（2021）、《清至民国时期贵州番薯名物考辨——以方志为中心的考察》（2021），史光辉《19世纪黔北方音研究——以〈遵义府志·俗语〉为中心》（2021），涉及俗字、校勘、俗语词考释、语音等，角度多样，但尚待全面、深入的考察。

其他几省成果较少，广西如张慧娟《广西旧志中的语言资料考察》（2015），湖北如李思琪《湖北方志方言词研究》（2019），湖南如赵律言《清代靖州方志方言篇整理与研究》（2020），陕西如黄沙《陕西方志中的方言词研究》（2018）、王宝红《明清陕西方志中的“咂嘛酒”与“塘匠”》（2019），甘肃如莫超《〈秦音〉及清代方志中的甘肃方言》（2008），江西如罗丹《江西旧志方言资料整理与研究》（2021）等，多为硕士学位论文，主要以省为单位对方志中的方言现象进行考察。

袁家骅《汉语方言概要》将河南南缘也划入西南官话区^④，张孟川《明清民国时期河南南缘地方志方言词汇研究》（2016），通过明清方志中的方言、移民、风俗等材料，认为“河南南缘方言属于中原官话向西南官话过渡，同时又杂糅其他方言的混合型方言”^⑤，为西南官话与周边方言的语言接触研究提供了参考。

^① 参见念颖：《云南近代方志词汇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年。

^② 参见乔立智：《清代云南地方志所载方言概说》，《中国地方志》2016年第12期。

^③ 秦越：《贵州旧志方言词汇研究》，四川大学出版社，2020年，第25页。

^④ 参见袁家骅：《汉语方言概要》，语文出版社，2001年，第24页。

^⑤ 张孟川：《明清民国时期河南南缘地方志方言词汇研究》，四川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6年，第84页。

可见，同一方言区内地方志方言材料的研究不甚平衡，就西南官话区而言，方言较为单一的省份成果较多、方言复杂的省份成果较少。吴福祥指出：“中国境内的西南（桂、滇、黔、川等）和西北（甘、青、宁等）是语言接触最为广泛和深入的两个区域，大量事实表明，这两个区域的语言由于长期密切接触形成了比较典型的语言区域或接触叠置带，是区域类型学研究的绝佳对象。”^①这些地区语言接触的历史情况如何，西南官话的分布现状又是如何形成的，地方志均可提供丰富的历史文献证据，这一领域有待深入挖掘。

七 研究倾向与展望

从20世纪中叶起，地方志中的方言材料逐渐得到重视，在方言的历时研究中使用越来越广泛。由于这些材料分布零散、不易翻检，中外均有辑录汇编以供查阅，为研究提供了方便。辨明材料记录的正误、区分方言和异名，是更好利用这些语料的前提条件。进入21世纪后，对于地方志中方言俗语的专门研究日渐增多，对方志材料的认识也逐步深入。研究范围或详考专书，或囊括一省，微观与宏观并存。关注点由专门的方言志，逐渐扩展到物产志、舆地志、食货志、宗族志、风俗志等，材料日渐丰富。总之，以往研究的主要特点和价值有三：其一，整理文献，辑录方言，疏通体例，明晰利弊，为深入研究打下基础；其二，考释方言词，促进辞书修订；其三，利用古今对比，探求历时演变，推动汉语史和方言学发展。但是受到方志材料特点的限制，方言辑录成果均仅涉及方言专章，对物产、舆地、食货等内容未见涉及；除辑录以外，还有一些基础工作尚未完成，如方志所属州县的历史区划变迁、方志之间的因袭情况、纂修者的基本情况等均有待整理。

就研究角度而言，对于方志方言的专门研究以词汇为主，俗字、语音、语法研究有待丰富；多为单点考察，不同方言点之间的异同研究尚待深入。就研究方法而言，缺乏理论性的总结。对于语言的演变和发展，语言学界提出了多种理论范式，如谱系树理论、波浪理论、变异理论、词汇扩散理论、语言类型学、语言异质化等，但多是从现代语言或方言出发，历史材料的使用不足。民族语同汉语及汉语方言之间的接触细节在方志中可见一斑，方志材料所包含的移民、交通、地理等信息可以为方言的历时研究提供详实的佐证，对理论的修正有重要帮助。就研究范围而言，个案较多、整体较少。虽然近年来以省为单位的方志方言研究成果迭出，但尚未出现对整个方言区进行宏观研究的成果。正所谓“积土成山，集腋成裘”，打破行政区划的界限，可以从更广阔的视角对方言特征进行整体把握，为汉语史、方言演变等研究提供帮助，是个案研究取得大量基础性成果后的必然趋势。

（作者单位：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

本文责编：周全 宿万涛

^① 吴福祥：《从区域语言学到区域类型学》，《民族语文》2017年第6期。